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合肥销售分公司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长江西路（合六路）与方兴大道交叉口西 600 米处南侧		
评价报告名称	中国石油合肥双河加油站原址改建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合肥销售分公司中国石油合肥双河加油站原址改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属于改建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长江西路（合六路）与方兴大道交叉口西 600 米处南侧。 该加油站为中国石油安徽销售分公司全资站。加油站坐南向朝北，站区东侧、南侧为空地，西侧为支路。加油站主要经营汽、柴油零售。因站前道路长江西路建设需要，政府对双河加油站土地进行部分征收，征收后，现有罩棚无法保留，需在剩余土地上重建罩棚。 本项目建设规模：新建加油罩棚一座，投影面积为 987m²；利旧非承重罐区一处，原 4 台 30m³ SF 双层油罐利旧，其中 1 台柴油储罐改为汽油储罐，改建后 3 台 30m³ SF 双层汽油罐，1 台 30m³ SF 双层柴油罐，油罐总容积 120m³，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为 105m³，属二级加油站。更换 6 台四枪四油品潜油泵加油机，增设 1 台箱式变压器，设置卸油、分散式加油油气回收系统，预留油气排放处理系统管线。站房、卫生间、储藏间利旧。本项目原计划设置 1m³ 尿素加注机 1 台，目前还未购置，故本次评价范围不包含尿素加注机。 中国石油合肥双河加油站原址改建项目建设单位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合肥销售分公司（以下简称“企业”、“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10 月取得合肥高新区经贸局备案（项目代码：2210-340161-04-05-753160）。该项目于 2023 年 4 月建成并投入生产，目前实际产能为年售成品油约 7000t（汽油 5000t、柴油 2000t）、尿素 80t。		
现场调查人	梅丽、汪佳芳	现场调查时间	2023 年 4 月 30 日
采样人员	陈超、李趁心	现场采样时间	2023 年 5 月 4 日-6 日
检测人员	朱琳、李晶晶	检测时间	2023 年 5 月 4 日-11 日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陪同人	刘莹莹		

影像资料 (采样)	
影像资料 (评审)	
评价结论与 建议	综合评价结论：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规定的要求，本项目行业类别归类于第六大项批发和零售业(二)F52 零售业-F5265 机动车燃油零售，属于职业病危害风险一般项目。 目前，该项目已建的职业病防护措施（设施）均正常运行，所采取的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设施）满足防护要求。该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基本符合《中华人

	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在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运行正常，个体防护措施到位，各项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落实的情况下，本项目基本达到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1.组织管理措施 （1）明确上岗前、在岗期间的职业病危害培训，培训的内容应包括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操作规程、所在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及其防护设施、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维护、应急救援知识、劳动者所享有的职业卫生权利等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制定培训计划，确定培训周期。应做好记录及存档工作，存档内容包括培训通知、教材、试卷、考核成绩等，档案资料应有专人负责保管。 （2）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号）的相关要求，及时完善、更新职业健康监护档案，补充劳动者职业史、既往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等内容。 （3）建设单位应严格设备管理，加强对生产设备和防护设施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并做好相关维护保养记录存档；确保作业场所防护设施正常运行，保证防护效率，并做好相关维护保养记录存档。 （4）本项目有女职工，在生产期间要严格按照要求，遵守女职工禁忌从事的劳动范围的规定，做好女职工劳动保护工作。 （5）在高温季节，企业应缩短劳动者连续作业时间，为室外作业人员或巡检人员配发防中暑药品及清凉饮料等。 2.职业健康监护 （1）建设项目应按照《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要求，试生产前委托具有职业健康检查资质的体检机构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正常生产后，对在岗期间以及离岗时的工人按要求进行的职业健康检查，出现急性事故时对作业人员进行应急健康检查。确保职业健康体检率达100%。 （2）建立并完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档案包括劳动者姓名、性别、籍贯、婚姻、文化程度、嗜好等一般情况，劳动者职业史、既往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相应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结果，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及处理情况，职业病诊疗等劳动者健康资料等。 （3）建设项目在组织进行职业健康检查时，被检查人员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类别、具体检查项目及检查周期应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要求确定。 （4）本项目虽无生产性热源，但加油员夏季在室外工作或巡检时会接触高温，建议企业在高温季节来临之前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高温项目职业健康检查， 3.个人防护措施
--	--

	建设单位应持续加强对岗位人员的个人防护用品的发放、领用，完善、明细发放、领用台帐并存档；持续加强个人防护用品检查、检修和维护，确保其防护效果，并将检查、检修和维护记录存档； （2）建设单位应持续加强劳动者佩戴个人防护用品的监督管理工作，采取奖惩等措施，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监督检查现场劳动者防护用品佩戴情况；确保作业场所劳动者个人防护用品正确佩戴率达 100%。 （3）建设单位应加强对生产设备和防护设施维修、清理作业人员个人防护用品佩戴情况的监督管理。 4. 应急救援措施 （1）本项目应继续完善现有的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定期组织演练，做好演练记录。同时，应定期检查医药箱内药品有无缺失，保证其在有效期内。 （2）本项目涉及密闭空间作业包括站区储罐的清理（5 年 1 次）、维修作业等，建设单位应根据《密闭空间作业职业危害防护规范》（GBZ/T205-2007），制定密闭空间作业防中毒和窒息应急措施。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时间	2023. 7. 13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控评报告》评价依据充分、范围明确、方法科学、结论可信，专家组同意《控评报告》通过技术评审。 建设单位应按照上述意见和《控评报告》提出的建议对问题项进行整改后，经建设单位负责人确认，职业病防护设施方可通过验收。评价机构按照专家组意见对《控评报告》修改完善，经专家组组长签字确认后，由建设单位存档备查。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汇总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达标情况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点数	合格点数	检测岗位数	合格岗位数	岗位合格率
1	噪声	6	6	4	4	100%
2	溶剂汽油	4	4	4	4	100%
3	苯	4	4	4	4	100%
4	甲苯	4	4	4	4	100%
5	二甲苯	4	4	4	4	100%